

湖南文理学院土木建筑工程学院“十三五”发展规划

为落实《湖南文理学院“十三五”发展规划》，推动土木建筑工程学院有目的、有计划、有重点地协调发展，特制定本规划。

一、学院现状

湖南文理学院土木建筑工程学院组建于 1999 年 12 月，现有土木工程和城乡规划两个全日制本科专业，其中土木工程专业开设有建筑工程和交通土建两个方向。现有全日制在校学生 821 人。自建院以来，学院已为社会培养了 2400 余名合格人才。

学院现有教职工 36 人，其中正高职称 3 人，副高职称 12 人。具有博士学位者 6 人，在读博士 1 人，硕士 14 人。

学院下设土木工程、城乡规划 2 个教研室，设有土木工程基础实验室、土木工程结构实验室和规划设计与模型制作实训中心 3 个实验（实训）室，拥有近 1.3 万平方米的教学、实验大楼和 1000 万元以上的教学仪器设备。学院内设洞庭湖生态经济区民居安全研究所、城乡规划与风景园林规划设计研究所和土木工程检测技术研究所。

二、当前发展面临的主要问题

1.学科团队尚未形成。全院师资和学术队伍人员偏少，职称和学历结构偏低，教师的科研活动尚处于散兵游勇状态，没有形成固定的科研方向和学术团队。

2.学科领军人才缺乏。尽管学术队伍的结构有了改善，但高层次学术队伍建设有待进一步加强，学术带头人的培养和引进力度有待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有待提升。

3.重点科研项目偏少。科研项目的层次和数量需进一步提高，特别是国家级项目有待突破。横向科研项目数量和经费偏少。科研项目相对集中于少数教师，分布不均衡。

4.教学研究成果不足。教师对教学研究的投入不足，参与教学研究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有待加强，省级及以上教学研究成果的数量和水平有待提高。

5.教学科研基础条件欠缺。教研场所虽然比较充足，但仪器设备陈旧，科研仪器设备缺少，不能满足应用型人才培养和科学研究的需要。

三、“十三五”发展指导思想和发展目标

1.指导思想

全面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系列会议精神，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工作，以《湖南文理学院“十三五”发展规划》为主线，以学科建设为龙头，以转型发展为抓手，注重内涵建设，突出社会服务，培育办学特色，提高办学质量，为建设省内具有自身特色和较强实力、具有一定创新能力的教学型学院而努力奋斗。

2.办学定位

学院类型定位：具有自身特色的教学型学院。目前处于从教学型学院向特色教学型学院过渡的阶段。

办学层次定位：本科教育，为开展工程硕士研究生教育创造条件。

人才培养定位：按照“厚基础、宽口径、高素质、强技能”的培养模式，培养具有创新意识、实践能力、社会责任的高级专门人才。

科学研究定位：以湘西北的城镇规划和建设、市政工程和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为重点，搭建“学研产”合作平台，以应用研究为主线，基础研究为支撑，推动学科的不断发

服务面向定位：立足常德，面向湖南和全国，积极参与区域经济社会发展。

3.发展目标

(1)总体目标。到 2020 年，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和社会服务的整体水平全面提升，初步形成自身办学特色。

(2)人才培养目标：全日制在校生规模达到 1000 人左右，毕业生初次就业率达 95% 以上，学生在各类科技创新竞赛中获得省级奖励超过 15 项。

(3)学科建设目标：各二级学科形成明确的学科方向，学科平台基本完善，促进土木工程、城市规划与设计与相关学科间的交叉、渗透和融合。

(4)科学研究目标：实现国家级课题 1 项以上，省级课题 8 项以上，横向科研项目进帐经费年均 50 万元以上。年均发表学术论文 20 篇以上，其中 SCI、EI、CSSCI、CSCD 等检索系统检索论文年均 8 篇以上；出版学术专著、教材年均 1 部以上。获得省级以上科研（教研）成果奖励 1 项以上。

(5)师资和学科队伍建设目标：建设一支结构合理、师德高尚、治学严谨、勇于创新的高素质教师队伍。引进博士学位教师或具有正高级职称专家5人，培育省级教学名师1人。

四、发展思路与主要措施

1.发展思路

按照“规模适度，内涵发展，重点突破，彰显特色”的思路，立足湖南省、常德市的区位与经济社会发展需求，融入基本建设大产业发展战略，以人才培养为中心，以学科建设为龙头，以增强科研能力为重点，以高水平队伍建设为关键，以深化改革为动力，以党建思想工作为保障，建设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能力较强、“产学研”结合紧密和相得益彰的人才培养基地、科学研究基地、成果转化基地。

(1)瞄准战略需求。面向省、市重大战略需求，进一步凝练学科方向，更加合理地配置学科力量，提升科研创新能力，力争为国家、省市规划和建设产业的发展做出更大贡献。

(2)立足区域发展。把学院、学科的发展同区域经济建设和社会进步的需求紧密联系起来，争取地方政府、知名企业的更大支持。

(3)加强内涵建设。更加注重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更加注重提高科技创新与服务社会能力，更加注重提高管理水平与服务效能，更加注重提高师生凝聚力。适度发展本科生规模，为发展研究生教育创造条件。

(4)坚持特色办学。培育“产学研”互动的办学特色，通过办学特色体现综合实力、拓展发展空间。

(5)实现重点突破。持续重点支持，在造就学术领军人物、培育学术创新团队、培养拔尖创新人才方面取得新突破，进一步提高学科竞争力和整体办学实力。

2.主要措施

(1)深化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坚持教学中心地位不动摇，加大教学投入，改革教学方式方法，深化教学模式改革，探索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建设规划与设计实训中心、土木工程材料试验中心、BIM实训中心。开始“卓越工程师培养计划”试点工作，在“试点”班的授课中实行实践教学改革，及时总结“试点”班的培养模式和经验。探索校企联合办学新模式，按照现代工程教育对人才培养的要求，制

订新的培养方案与课程计划。加强实验教学平台建设,建立更多的校外实践基地。建立完善的管理与监控体系。

(2)加强专业和课程建设。调整专业结构,积极申报与行业发展需求相关的新专业,打造1个校级品牌特色专业。推进课程体系改革,形成与学院人才培养目标相适应的课程体系,培育1门省级精品课程、3门校级精品课程。发挥好精品课程的示范作用,以课程建设提高专业建设的水平。

(3)深化教学管理与研究。建立教学系,明晰教学系工作职责,完善教学管理组织体系和运行机制,提高教学管理的质量和水平。鼓励教师开展研究性、实例型教学,提高课堂教学的互动性和学生的参与度。组织开展教学研究,积极组织申报省级、校级教研立项,培育省级、校级教研成果,争取新增省级教学研究项目2项、省级教学成果奖1项。鼓励教师将更多的教学研究成果运用到教学实践,深入推动教学改革。出版著作或教材5部以上。

(5)加强就业服务与创业教育。稳定本科生招生数量,争取招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着力提高人才培养层次和质量。加强毕业生就业指导与服务,加强实习基地、培训基地、就业基地建设与学生创业教育,积极开拓就业市场。

(6)凝练学科研究方向。瞄准国家大力推广装配式建筑、钢结构建筑和海绵城市建设发展需要,紧跟洞庭湖生态经济区、长江经济带、武陵山片区“区域发展与扶贫攻坚”等国家发展战略,在结构工程、岩土工程、桥梁与隧道工程和城市规划与设计等二级学科中凝练学术方向。到2020年末,全院凝炼和形成学科研究方向5个左右。

(7)建设学科梯队。制定学科梯队建设规划,建立以“学科带头人负责制”为核心的学科梯队管理模式,引进和培养学术带头人。支持并协助科研骨干加入国内相关学术团体组织,提高其在国内同行中的知名度。

(8)加大资金支持。增加对学术交流、师资培训的经费投入,对承担学科建设任务的团队和带头人给予相应的资金支持。

(9)培育标志性成果。探索、推进科研体制改革,为高水平科研成果的产出创造条件。组建、培育3—4个学术团队,重点组织申报国家级科研项目。做好省部级以上科研奖励的申报工作,在获得重要科技奖励方面取得新进展。重视发明专利的申请登记,推进自主创新和科研成果的转化。

(10)扩大横向合作。继续做好“产学研”对接工作，强化培育“产学研”互动的办学特色。结合地方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企业发展的技术需求，积极寻求社会合作，拓展横向合作的广度和深度。做好横向项目研发团队的组织与协调，探索建立以学院整体力量争取大型横向课题和社会服务项目的机制，优化横向合作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

(11)加强现有人才培养开发。鼓励教师在职攻读博士学位，改善学位结构，加大对中青年骨干教师的培养力度。加强教师培训，提高教师的科研能力与综合素质。选派 1—2 名骨干教师到国内外名校或研究机构访学交流。加强师德建设，落实学校师德建设政策措施。

(12)强化专业教师队伍建设。加强人才引进工作，创造条件引进学科带头人，吸引国内“985”高校、著名研究机构和国外著名教学研究机构优秀博士毕业生来院工作。建立一支专兼职结合的专业教师队伍，吸纳兼职教授、客座教授补充师资力量，实现教师来源多元化。

(13)加强实验教学队伍建设。发挥政策导向作用，建设一支实验教学与理论教学互通、满足现代实验教学需要的学术水平高、教学质量好、职称和年龄结构合理的实验教学队伍。

(14)加强管理人员队伍建设。不断提高管理人员的业务能力、管理水平、服务意识，建设一支高素质的管理队伍。通过完善的考核制度、科学的激励机制调动管理人员的积极性，提高管理与服务效能。

(15)培育优秀教学团队。扶持责任心强、教学水平高、教学效果好的教师做带头人，积极开展教学名师、优秀教学团队培养工作，培育省级教学名师 1 人、校级教学名师 2 人。发挥好教学名师、优秀教学团队的引领示范作用，不断提升教学水平。继续开展“双师型”师资队伍建设，每年培养 1 名以上“双师型”教师，使青年教师能够胜任教师和工程师，推动“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的实施。

五、动力与保障

1.以改革创新精神抓好党建工作。贯彻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健全民主集中制，认真执行党政联席会议制度，推动工作规范化、制度化建设，不断丰富党建工作内涵、提升党建工作水平。加强学院领导班子建设，努力提高班子成员的综合素质、领导水平和执行能力。强化示范带

动，高质量地组织好党总支中心组理论学习，扎实推进学习型党组织建设。以提高党员思想政治水平为基本目标，着力提高理论素质和党性修养。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严格执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

2.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加强政治建设，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按照学校统一部署，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会议精神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结合起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深入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教育活动。以理想信念教育为核心，以爱国主义教育为重点，以思想道德建设为基础，以全面发展为目标，构建培养、教育、管理、服务、发展“五位一体”的大学生思想教育工作体系。加强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服务工作。以师德师风建设为核心，加强教职工思想政治工作。坚持以人为本，不断改善教职工工作条件、考研学生学习条件，提高师生凝聚力。

3.提高经费筹措能力。积极组织课题申报，争取专项科研资金支持。组建学院校友会，加强与行业与知名大企业的合作，积极争取多种渠道的社会资金、设备投入。

4.优化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建立和完善学院教职工及工会会员代表大会制度，积极推进院务公开，保障师生对学院工作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探索教授治学的有效途径，充分发挥教授在教学、学术研究和学院管理中的作用。制定、完善制度规章、程序规范。根据事业发展需要，调整、完善学院教学、研究机构设置。

5.抓好安全稳定工作。落实学校综治安全稳定工作责任，完善学院综治安全稳定工作制度，完善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机制、突发事件应急管理机制，加强师生安全教育，经常性地开展安全隐患排查和整治，切实担负起维护安全稳定的政治责任，确保学院事业在安全和谐的环境中平稳发展。